



國立中央大學

2011 年 i-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暨系列講座

簡章

指導單位： 教育部、 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主辦單位： 國立中央大學

協辦單位： 國家型雲端創育聯盟、 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同業公會、

 台北市電腦同業公會、 社團法人中華創業育成協會、
全國創新育成中心

聯盟推動單位： 國立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國立中山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國立中正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國立政治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壹、競賽目的：

國立中央大學、政治大學、中正大學、中山大學，協同國家型雲端創育聯盟（Innovative National Cloud Creation Unions, iNCCU）及各單位資源，以主流趨勢「雲端」為題，舉辦「2011 年 i-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冀望提供校園師生一個運用知識、相互交流、盡情揮灑的舞台，並透過此良性競爭以激發出無數創意活力，進而培育或發掘更多優秀人才，促進產學研發技術及服務之發展。

貳、籌辦單位：

（一）指導單位：

教育部、經濟部中小企業處

（二）主辦單位：

國立中央大學

（三）協辦單位：

國家型雲端創育聯盟、中華民國創業投資商業同業公會、台北市電腦同業公會、社團法人中華創業育成協會、全國創新育成中心

（四）聯盟推動單位：

國立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國立中山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國立中正大學創新育成中心、國立政治大學創新育成中心

參、比賽說明：

- （一）發明產品不限定任何領域，但其創新技術與軟體需利用雲端運算概念，或是透過現有雲端產品所衍生之各創新服務與構想等。
- （二）其創新產品、服務或概念需具有「提高效率、改善功能、便利生活、增加新用途以及具商業價值」，並詳細撰寫創新發明構想書。
- （三）創新發明構想書若參考既有應用軟體、服務應說明其差異性與創新性，可應用情境提供完整操作流程於文件中。
- （四）需為原創性設計，已商品化之產品，不得參加本競賽，無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
- （五）初選入圍之隊伍，須參加決賽簡報，最後評定選出前四名及佳作六名。

肆、參加辦法：

（一）適用對象：

報名可為個人或至多 5 員之團體，每團體之成員至少 1 位需為國家型雲端創育聯盟大專生或研究生（中央大學、中山大學、中正大學、政治大學）。

（二）報名限制：

每人(包括個人報名和團體報名)最多得報名 3 件創新作品參賽。



國立中央大學

(三) 競賽與系列講座報名方式：

1. 創新發明大賽報名

至中央大學、中山大學、中正大學、政治大學，任一之創新育成中心官網下載報名資料，資料須填寫完整並繳交如下，否則等同報名失效。

- 報名表
- 創新發明構想書（撰寫以 5 頁為限以 A4 紙 12 號標楷體排版）
-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簽名正本

於截止日前 2011/11/21（一）至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網站

<http://www.iic.ncu.edu.tw/>依規定上傳報名表與創新發明構想書（請轉成 PDF 格式），並親送或郵寄上述三項報名資料紙本一式至中央大學、中山大學、中正大學、政治大學，任一之創新育成中心收。

2. 系列講座報名

- 主講場地：依各校安排賽前講座課程活動。
- 請至各場次舉辦之創新育成中心官網進行報名作業。
- 系列講座活動時間請參閱 捌、創新發明系列講座活動

(四) 創新發明競賽暨系列講座聯絡窗口：

1. 國立中央大學(總執行單位)

- 報名官網：<http://www.iic.ncu.edu.tw/>
- 聯絡電話：(03)422-7151#57028
- 地址：320 桃園縣中壢市中大路 300 號松果一館

2. 國立政治大學(北區執行單位)

- 報名官網：<http://iic.nccu.edu.tw/>
- 聯絡電話：(02)2939-3091#66049
- 地址：11606 台北市文山區指南路 2 段 64 號

3. 國立中正大學(中區執行單位)

- 報名官網：<http://ccuincubat.ccu.edu.tw/>
- 聯絡電話：(05)272-0411#17403
- 地址：621 嘉義縣民雄鄉大學路 168 號



4. 國立中山大學(南區執行單位)

- 報名官網：<http://www.iucc.nsysu.edu.tw/iic/>
- 聯絡電話：(07)525-2000#4571
- 地址：804 高雄市鼓山區蓮海路 70 號行政大樓 6001 室

伍、評選方式：

(一) 審查方式：

1. 評選分為初選與決賽，初選以書面審查，視報名收件量決定入圍決賽作品數，入圍者必須參與決賽簡報。
2. 評選委員會聘請校內外相關學者及專家各半數組成，經初選與決選作業後選出各項。

(二) 評選標準：

評審項目	比重	評審重點
書面內容（初選）	20%	以書面審查為主，其作品之創新性，而構想書是否能充分提供評審了解其作品之概念。
簡報呈現（決賽）		簡報說明是否能有效提供產品之創新發明性，以及報告過程流暢度與對評審提問的回應內容。
創新、創意與獨特性	35%	軟體功能與服務概念的創新獨特性，在應用上對提高效率、改善功能、便利生活、增加新用途的程度。
發明產品或新式服務之功能與可行性	25%	依現行雲端技術，其產品功能與服務是否可行，若為原創軟體則評比其實用與功能性。
應用潛能與商業價值	20%	產品功能與服務之未來發展潛力，以及所具有的商業價值程度。

陸、獎勵辦法：

凡參賽與入圍者皆獲證明書，競賽之獎金或給與依綜合所得稅法規定除扣繳 20%稅款

(一) 金牌一件：

獎金新台幣 5 萬元、獎盃及獎狀；有意成立公司並接受學校輔導者，享有國家型雲端創育聯盟各育成中心專案優惠。

(二) 銀牌一件：

獎金新台幣 3 萬元、獎盃及獎狀；有意成立公司並接受學校輔導者，享有國家型雲端創育聯盟各育成中心專案優惠。



(三) 銅牌二件：

每件獎金新台幣 2 萬元、獎盃及獎狀；有意成立公司並接受學校輔導者，享有國家型雲端創育聯盟各育成中心專案優惠。

(四) 佳作六件：

每件獎金新台幣 1 萬元及獎狀。

柒、活動時程：

競賽時程	項 目	競賽說明事項
09/01(四)起	競賽活動與系列講座報名開始	競賽活動報名資料繳交 1.報名表 2.創新發明構想書（撰寫以 5 頁為限以 A4 紙 12 號標楷體排版） 3.作品未抄襲切結書簽名正本 至中大創新育成中心官網依規定上傳資料，並繳交紙本至中央大學、中山大學、中正大學、政治大學，任一之創新育成中心收 系列講座報名 請至各場次舉辦之創新育成中心官網進行報名作業
09/29(四)~11/18(五) 1800~2100	創新系列講座進行	1.參閱：捌、創新發明系列講座活動 2.參與系列講座者請提早入場
11/21(一)	報名截止	逾期上傳者，將不受理
12/05(一)	通知書面初審結果	1.書面初選於國立中央大學創新育成中心舉行 2.結果公告於各創新育成中心網站
12/12(一)	繳交決賽資料截止	1.繳交決賽當天簡報電子檔一份 2.創新發明構想書修改電子檔（如需要）
12/27(二)	決賽及頒獎	於國立中央大學舉行決賽暨頒獎典禮



捌、創新發明系列講座活動：

(一) 主講場地：依各校安排賽前講座課程活動。

(二) 請至各校負責創新育成中心官網進行報名作業。

(三) 國立中央大學場次贈獎活動

■ 講座課程活動前三日完成報名者將提供餐盒和講義。

■ 首場抽：

參與 09/28(三)首場講座，當晚將抽出共 1000 元之圖書禮卷。

■ 全勤抽：

六場系列講座全勤，蓋滿 DM 創、新、育、成、中、心，即可參加共 3000 元圖書禮卷抽獎。

■ 留言送：

凡參與系列講座，並於當晚使用智慧型手機於中大育成 Facebook 留言者，即贈送創新育成中心專屬筆記本一本，限量 180 本。

講座時間	講座主題	地點
09/29(四)18:00-21:00	突破傳統~建構新世代雲端服務	中央大學 太遙中心 R2-116
10/05(三)18:00-21:00	你沒看錯!雲端與綠色產業的結合	中央大學 太遙中心 R2-116
10/19(三)18:00-21:00	雲端創新服務，i 智慧打開新紀元	中央大學 太遙中心 R3-103
10/26(三)18:00-21:00	「MobileCare 手機保姆」APP 的創新發明家	中央大學 太遙中心 R3-103
10/31(一)18:00-21:00	TRIZ 手法開發創新潛能	中央大學 太遙中心 R2-116
11/15(二)18:00-21:00	夢想如何實現?創新構想到創業成真	中央大學 太遙中心 R2-116
中山大學場次	請洽中山創新育成中心官網： http://www.iucc.nsysu.edu.tw/iic/	
中正大學場次	請洽中正創新育成中心官網： http://ccuincubat.ccu.edu.tw/	
政治大學場次	請洽政大創新育成中心官網： http://iic.nccu.edu.tw/	



國立中央大學

2011 年 i-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

【報 名 表】

創新發明名稱				組別編號 (總收件單位填寫)	
比賽指導老師 (若無不需填)		姓名：		聯絡電話：	
		服務單位/職稱：		e-mail：	
參加人數		人 (至少一位成員為中央、中山、中正、政大在校生)			
	姓名	學校 (服務單位)	系所 (職稱)	聯絡電話	e-mail
				(組長即為聯絡人必填聯絡資料)	
組 長 (一)					
組 員 (二)					
組 員 (三)					
組 員 (四)					
組 員 (五)					
備註：					
合格成員學生證影本黏貼欄					
☐ 中央大學 ☐ 中山大學 ☐ 中正大學 ☐ 政治大學					
<u>學生證影本正面</u> (若證件無註冊章，請附加註冊證明)			<u>學生證影本反面</u> (若證件無註冊章，請附加註冊證明)		
參賽成員身分證影本黏貼欄					



<u>身分證影本正面</u> (組長一)	<u>身分證影本反面</u> (組長一)
<u>身分證影本正面</u> (成員二)	<u>身分證影本反面</u> (成員二)
<u>身分證影本正面</u> (成員三)	<u>身分證影本反面</u> (成員三)
<u>身分證影本正面</u> (成員四)	<u>身分證影本反面</u> (成員四)
<u>身分證影本正面</u> (成員五)	<u>身分證影本反面</u> (成員五)



2011 年 i-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

作品未抄襲切結書

立書人：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 一、立書人等為參加「2011 年 i-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茲切結所提創新發明構想書乃係立書人等原創並未抄襲他人。
- 二、日後若經查明立書人等之創新發明構想書確係部份或全部抄襲他人，立書人等之參賽資格，所獲頒之獎金資格應立即取銷。並立即將所領取之獎金歸還主辦單位。
- 三、若因立書人等抄襲他人創意而致主辦單位須向第三人賠償或導致其他損失，立書人等應負賠償主辦單位之責。
- 四、立書人等保證擁有或有權使用其所撰創新發明構想書之智慧財產權，並保證所撰之創新發明構想書不侵害任何人之智慧財產權。
- 五、若因立書人等之創新發明構想書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而導致第三人得以對主辦單位求償或主辦單位之權益因而受損，立書人等願負一切賠償責任。

此致

主辦單位

國立中央大學

立書人簽章：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2011 年 i-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

創新發明構想書

1. 創新發明名稱		
2. 本創新公開情形	是否已經公開	☐ 否
		☐ 是，公開之日期：
	公開之場合	☐ 學術刊物發表 ☐ 學術研討會 ☐ 展覽 ☐ 其他：_____
3. 創作背景	本創新技術之應用領域、範疇(Fields)	
	本創新之創作目的(Purpose of the Invention)	
	本創新欲解決之問題及本創作之技術特點(Advantages of the Invention) (說明舊有技術的缺點及本創意與舊技術之不同點)	
4. 本創作之詳細說明	詳細說明(Detail Description of the Invention)	

本人參加「2011 年 i-Star 國家創新發明大賽」之創新發明構想書內所填資料全屬真實，如有虛假願將得獎時獲頒競賽獎金繳回外，亦願負其他法律相關聯帶責任。